



证券代码：300637

证券简称：扬帆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22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，并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了提示性公告。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，公司将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15:00-17:00 举办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，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，投资者可登录“同花顺路演平台”（<https://board.10jqka.com.cn/ir>）或者同花顺 App 端入口（同花顺 App 首页—更多—特色服务—路演平台）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。

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：董事长樊彬先生，董事、总经理李耀土先生，财务总监上官云明先生，董事、董事会秘书樊相东先生，独立董事陶礼钦先生。以上内容如有变动，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为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，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17:00 前访问业绩说明会页面 <http://board.10jqka.com.cn/rs/pc/detail?roadshowId=1173>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，提前进行提问。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重点回答。

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！

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扬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3日